

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公司于2018年9月26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许伟明先生通知，获悉许伟明先生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已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。具体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解除质押的股份原质押基本情况

许伟明先生于2016年9月26日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16,788,448股质押给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，2017年11月20日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5,050,000股补充质押给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，2018年6月25日将其持有的2,000,000股补充质押给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，2018年8月8日将其持有的500,000股补充质押给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，2018年8月23日将其持有的1,000,000股补充质押给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，2018年9月5日将其持有的2,000,000股补充质押给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，2018年9月11日将其持有的1,170,000股补充质押给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。

具体内容详见披露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。

二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情况

1、股东股份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 第一大 股东及 一致行 动人	质押 股数	质押开始 日期	质押解除 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 其所持股份比例
许伟明	是	16,788,448股	2016-9-26	2018-9-26	上海证券有	47.19%

		5,050,000 股	2017-11-20		限 责 任 公 司	14.19%
		2,000,000 股	2018-6-25			5.62%
		500,000 股	2018-8-8			1.41%
		1,000,000 股	2018-8-23			2.81%
		2,000,000 股	2018-9-5			5.62%
		1,170,000 股	2018-9-11			3.29%
合计		28,508,448 股				80.13%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，许伟明先生持有本公司 35,576,896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7.06%；其中仍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为 4,063,800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0.81%，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 11.42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9 月 27 日